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一、 一般事項

本公司是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並於香港交易所掛牌上市之公眾有限公司。

本公司是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而各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已詳列於附註三十二。

二、採納標準會計準則

於本年度，集團首次採納若干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發之新訂及修訂標準會計準則，因此對集團之會計政策作出多項改變。經修訂之會計政策已列載於附註三。此外，採納該等標準會計準則導致現金流量表及權益變動表之呈列方式有所改變。而前年度之比較數字亦已重訂，以達至一致呈列。

採納該等新訂及修訂之標準會計準則對集團之會計政策產生下列改變，但對本期及前期業績並無重大影響，故無需進行調整。

外匯

對標準會計準則第十一條「外匯換算」之修訂，已取消集團可選擇將海外附屬公司及業務之收益表按結算日匯率換算，現行需按平均匯率換算。

現金流量表

本年度，集團已將採納標準會計準則第十五條(修訂)「現金流量表」，按標準會計第十五條(修訂)，現金流依類分為經營、投資及財務三類，而非如前期分為五類。從前在經營活動下呈列之利息及股息已在本年度分類為適當的現金流。除非可以分開認定為投資或財務活動，因收入產生之稅務現金流將分類為經營活動。除此之外，現金及現金等值亦已修訂為撇除財務性質的短期貸款。海外附屬公司及業務之現金流已按現金流產生日匯率而非結算日匯率換算。對現金及現金等值的重新界定導致重訂現金流量表的比較數字。

僱員福利

本年度，集團已採納之標準會計準則第三十四條「僱員福利」，引入了包括退休福利計劃在內的僱員福利規定。由於集團只參與固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採納標準會計準則第三十四條對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三、 主要會計政策

本財務報表乃按過往成本，並經重估部份物業及證券投資而編製。

於編製本財務報表時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均按照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並分列如下：

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本原則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每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財務報表。

於本年度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之業績，以收購生效日或出售生效日止（以適用為準）計入綜合收益表內。

所有在本集團各公司間之重大交易及結餘已在綜合賬內全部撇除。

商譽

由綜合賬產生之商譽乃指收購成本高出於集團在收購日應佔於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之可認定資產及負債公平值之權益。

因收購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時產生之商譽，將予以資本化，按其可使用經濟壽命，以直線法攤銷。因收購聯營公司產生之商譽已包括在聯營公司賬面價值內，因收購附屬公司產生之商譽則在資產負債表內分開呈列。

在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時，有關之未攤銷商譽及已沖銷或撥入於儲備賬內之商譽數額，均包括在出售損益內。

負商譽

負商譽乃指集團在收購日應佔於附屬公司之可認定資產及負債公平值之權益高出於收購成本。

因收購附屬公司產生之負商譽，將以減少資產面值方式呈列，並在分析產生該結餘之有關情況後，釋出於收入中。

如負商譽部份歸屬於在收購日之可預期虧損或支出，則該部份按其虧損或支出產生期間，釋出於收入中。其剩餘負商譽部份，則按其可認定及已收購之可供折舊資產之平均剩餘可使用壽命，以收入方式按直線法入賬。如負商譽高出於已收購之可認定非貨幣性資產之公平總值時，則該高出之部份即時以收入方式入賬。

收入入賬

銷貨收入於貨品付運及所有權交付時入賬。

佣金收入於提供服務後入賬。

租金收入，包括在營業額租賃下出租物業時預收之租金，均按直線法於租賃年期內入賬。

投資股息收入於集團應收股息之權利確立時入賬。

利息收入乃依本金及利率按時間比例法入賬。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為因具有投資潛質而持有之已完成物業，租金收入按公平交易原則協定。

投資物業在結算日均根據獨立專業估值以公開市值方式入賬，任何於重估投資物業所產生之盈餘或減值，皆撥入或沖銷於投資物業估值儲備內。倘全部盈餘不足抵銷全部減值時，不足之數則在收益表內撇銷。當減值曾於前年度撇銷於收益表中而又於估值時產生重估盈餘，該盈餘以不多於前撇銷部份，將撥入收益表中。

及後出售投資物業時，有關之物業重估盈餘已包括在出售損益內。

投資物業之租約剩餘年期(包括可續約年期)長於二十年者，不予折舊。

物業、機器及設備

物業、機器及設備乃根據成本或估值減折舊、攤銷及任何可認定減值損失入賬。

資產出售或耗時盡時，售價減面值產生之盈虧，將撥入收益表內處理。

集團部份有年期租約土地及樓宇曾於一九九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新估值，重估盈餘已撥入物業估值儲備中。集團按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發之標準會計準則第十七條(修訂)「物業、機器及設備」第八十段之寬免，並未為集團之有年期租約土地及樓宇進行定期估值。及後在出售該物業時，有關之估值盈餘，按未撥入保留溢利部份，將撥入保留溢利中。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折舊及攤銷均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採用直線法以下列年率將其成本或面值攤銷：

有年期租約土地	按剩餘年期
樓宇	2%至 2.5% 或剩餘年期中之較短者
傢俱、裝置及設備	16%至 20%
汽車	16%至 25%
機器設備	20%
電腦設備	20%至 33 ¹ / ₃ %

附屬公司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內所包括之附屬公司投資，乃按成本扣除任何可認定減值損失入賬。

聯營公司

集團攤佔聯營公司本年度之收購後損益，已撥入綜合收益表內，聯營公司權益則按集團應攤佔之資產淨值，加上未撇除或未攤銷溢價減去任何可認定減值損失，反映在綜合資產負債表中。

集團與聯營公司之交易，除未實現損失能證明所轉讓之資產已發生減值的情況外，集團應佔之未實現損益，均已撇消。

證券投資

證券投資以交易日基準及初始成本入賬。

投資分類為投資證券及其他投資。

投資證券乃因一指定長期策略目標而持有之證券，於以後之結算日以成本扣除任何非暫時性減值損失入賬。

其他投資按公平值入賬，已變現及未變現盈虧都包括在當年淨損益中。

存貨

存貨是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入賬，成本是按先入先出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是在一般業務狀況中之預期銷售價減預期銷售成本。

減值

在每個結算日，集團均審核其有形及無形資產的賬面值，以推定是否有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蒙受減值損失。當一件資產之估計可回收值較面值低時，該資產之賬面值將減少至其可回收值。減值損失立即以支出方式入賬，除非有關資產已按另一標準會計準則，以重估值入賬，則其減值損失，即依該標準會計準則，以重估減值處理。

倘其後減值損失逆轉，則將資產賬面值增加至其修訂估計可回收值，惟增加之賬面值不得超過其前年度未計入減值損失前之賬面值。減值損失逆轉將以收入方式立即入賬，除非有關資產已按另一標準會計準則，以重估值入賬，則其減值損失逆轉，即以重估增值處理。

稅項

稅項是以當年業績經調整無需課稅項目及不可扣減項目計算。部份收入及支出之入賬年度及稅務年度有所不同，所產生時差之稅務效果則用負債法，對在可預見之將來實現的稅務資產或負債，予以入賬。

營業租賃

在租賃期間，營業租賃之應付租金是以直線法撥入收益表內。

外幣

以外幣為本位之交易均按交易日期之匯率換算。以外幣為本位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均按結算日之匯率換算。匯兌盈虧則撥入收益表處理。

在綜合賬內，集團海外附屬公司的資產及負債是按結算日之匯率換算，收入及支出項目則按本年度之平均匯率換算。因編製綜合賬而產生的匯兌差額則撥入儲備賬內，在出售有關業務時作為收入或支出處理。

退休福利計劃

在收益表內扣除之退休福利成本為集團在本年度向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作出之供款。

四、 業務及地區分項資料

業務分項

因管理需要，集團將目前業務劃分為三個營運部門 經銷化工及金屬原料，物業投資及證券投資。 集團乃基於以上分類呈報其主要分項資料。

業務分項資料呈列如下：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經銷 化工 及金 屬原料 港幣 (千元)	物業 投資 港幣 (千元)	證券 投資 港幣 (千元)	其他 業務 港幣 (千元)	刪除 港幣 (千元)	綜合 總結 港幣 (千元)
收益						
對外銷售	1,054,684	14,940	2,619	578	—	1,072,821
分項間 銷售	<u>22,526</u>	<u>1,531</u>	<u>—</u>	<u>37,179</u>	<u>(61,236)</u>	<u>—</u>
總銷 售額	<u>1,077,210</u> =====	<u>16,471</u> =====	<u>2,619</u> =====	<u>37,757</u> =====	<u>(61,236)</u> =====	<u>1,072,821</u> =====

分項間銷售以一般市場價格入賬。

業績

分項 業績	<u>30,699</u> =====	<u>8,724</u> =====	<u>(14,614)</u> =====	<u>30</u> =====	<u>—</u> =====	<u>24,839</u> =====
銀行存 款利 息收 入						2,322
未能分 配之 其他 經營 收入						916

未能分 配之 公司 支出		(10,535)
經營 溢利		17,542
財務 成本		(4,363)
攤佔聯營 公司虧損	(1,235)	(1,235)
攤銷收購一間 聯營公司時 產生之溢價	(3,417)	(3,417)
除稅前 溢利		8,527
稅項		(3,884)
扣除少數股東 權益前溢利		4,643
少數股東權益		(491)
本年度 溢利		4,152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負債表

	經銷化 工及金 屬原料 港幣 (千元)	物業 投資 港幣 (千元)	證券 投資 港幣 (千元)	其他 業務 港幣 (千元)	綜合 總結 港幣 (千元)
資產					
分項資產	180,102	239,372	145,507	98	565,079
聯營公司 權益	453	—	—	49,333	49,786
未能分配之 公司資產					211,843
					<hr/>
綜合資 產總值					826,708
					<hr/>
債務					
分項債務	19,902	20,686	219	12	40,819
未能分配之 公司債務					183,562
					<hr/>
綜合債 務總值					224,381
					<hr/>

其他資料

	經銷化 工及金 屬原料 港幣 (千元)	物業 投資 港幣 (千元)	證券 投資 港幣 (千元)	其他 業務 港幣 (千元)	綜合 總結 港幣 (千元)
資本支出	287	637	—	221	1,145
折舊及攤銷	1,305	1,024	—	3,583	5,912
其他非現 金支出	—	1,000	19,371	—	20,371
投資證券 之已確 認	—	—	1,300	—	1,300
減值虧損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經銷 化工 及金 屬原料 港幣 (千元)	物業 投資 港幣 (千元)	證券 投資 港幣 (千元)	其他 業務 港幣 (千元)	刪除 港幣 (千元)	綜合 總結 港幣 (千元)
收益						
對外銷售	833,771	20,282	6,594	273	—	860,920
分項間 銷售	17,258	2,308	—	6,762	(26,328)	—
總銷 售額	<u>851,029</u>	<u>22,590</u>	<u>6,594</u>	<u>7,035</u>	<u>(26,328)</u>	<u>860,920</u>

分項間銷售以一般市場價格入賬。

業績

分項業 績	<u>28,211</u>	<u>32,494</u>	<u>(16,859)</u>	<u>47</u>	<u>—</u>	43,893
銀行存 款利息 收入						5,223
未能分配之 其他經營 收益						466
未能分配之 公司支出						<u>(9,991)</u>
經營溢利						39,591
財務成本						(5,883)
攤薄一間聯營 公司權益時 產生之收益				4,113		4,113
攤佔聯營公司溢利				1,725		1,725

攤銷收購一間聯營公 司時產生之溢價	(3,022)	<u>(3,022)</u>
除稅前溢利		36,524
稅項		<u>(4,640)</u>
扣除少數股東 權益前溢利		31,884
少數股東權益		(1,128)
本年度溢利		<u>30,756</u> =====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負債表

	經銷化工 及 金屬原料 港幣 (千元)	物業 投資 港幣 (千元)	證券 投資 港幣 (千元)	其他 業務 港幣 (千元)	綜合 總結 港幣 (千元)
資產					
分項資產	128,316	242,363	183,285	59	554,023
聯營公司權益 未能分配之 公司資產	453	—	—	54,026	54,479
					<u>187,500</u>
綜合資產總值					796,002 =====
債務					
分項債務	26,849	20,389	158	5	47,401
未能分配之 公司債務					<u>140,601</u>
綜合債務總值					188,002 =====

其他資料

	經銷化工 及 金屬原料 港幣 (千元)	物業 投資 港幣 (千元)	證券 投資 港幣 (千元)	其他 業務 港幣 (千元)	綜合 總結 港幣 (千元)
資本支出	96	132	—	185	413
折舊及攤銷	1,331	1,278	—	3,306	5,915
其他非 現金支出	1,178	—	21,936	35	23,149

地區分項

集團之業務營運分佈在香港、台灣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其他地區。

集團在香港、台灣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其他地區經銷化工及金屬原料、物業投資則在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其他地區進行，並在香港進行證券投資。

下表提供集團按地區市場之銷售分析：

	按地區市場之收益		對經營溢利之貢獻	
	二零 零二年 港幣 (千元)	二零 零一年 港幣 (千元)	二零 零二年 港幣 (千元)	二零 零一年 港幣 (千元)
香港	769,329	565,078	7,955	2,690
台灣	123,299	140,676	2,661	5,028
中華人民 共和國 其他地區	106,112	102,109	14,018	35,297
其他	74,081	53,057	205	878
	<u>1,072,821</u>	<u>860,920</u>	<u>24,839</u>	<u>43,893</u>
銀行存款利息 收入			2,322	5,223
未能分配之其 他收入			916	466
未能分配之其 他公司支出			(10,535)	(9,991)
經營溢利			<u>17,542</u>	<u>39,591</u>

分項資產面值及物業、機器及設備之增加，已按資產地區分析如下：

	分項資產面值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增加	
	於二零 零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於二零 零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截至二零 零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	截至二零 零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
	港幣 (千元)	港幣 (千元)	港幣 (千元)	港幣 (千元)
香港	445,604	430,175	869	274
台灣	26,718	12,103	–	–
中華人民共和 國其他地區	263,039	259,737	276	132
其他	91,347	93,987	–	7
	<u>826,708</u>	<u>796,002</u>	<u>1,145</u>	<u>413</u>

五、 其他經營收入

其他經營收入包括: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港幣(千元)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2,322	5,223
其他收入	916	466
	<u>3,238</u>	<u>5,689</u>

六、 投資證券之已確認減值損失

公司董事會經審核集團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面值後，因該投資證券之市值長期低於其面值而推定有減值損失港幣 1,300,000 元。

七、 經營溢利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港幣(千元)
經營溢利已扣除下列項目：		
核數師酬金		
- 本年度	920	1,117
- 前年度	(118)	-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虧損	-	1,178
租賃物業租金支出	1,484	1,571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47	557
及已計入下列收益：		
上市投資股息收入		
在扣除港幣 71,000 元支出	1,467	5,325
(二零零一年：港幣 69,000 元)後之	14,869	20,213
租賃物業毛租金收入		
投資利息收入	1,152	1,269

八、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為五年內到期償還銀行借貨之利息支出。

九、 董事酬金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港幣(千元)
董事袍金	490	510
其他董事酬金：		
薪酬及其他利益	2,335	2,871
表現酬金	163	11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7	45
	<u>2,545</u>	<u>3,031</u>
董事酬金總額	<u>3,035</u>	<u>3,541</u>

上述董事酬金已包括支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袍金港幣 230,000 元(二零零一年：港幣 230,000 元)及其他酬金港幣 170,000 元(二零零一年：港幣 170,000 元)。

本年及去年之董事酬金均分佈在港幣零至 1,000,000 元組別內。

董事或前董事並未獲得任何離職賠償。

十、 僱員酬金

集團最高酬金之五名僱員包括兩名董事(二零零一年：三名董事)，其酬金已詳列於附註九，而其餘三名之酬金詳列如下：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港幣(千元)
薪酬及其他利益	2,706	1,903
表現酬金	223	241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1	31
	<u>2,960</u>	<u>2,175</u>

其酬金分佈於以下組別：

	二零零二年 人數	二零零一年 人數
港幣零至 1,000,000 元	1	1
港幣 1,000,001 至 1,500,000 元	2	1

十一、 稅項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港幣(千元)
集團及其附屬公司之稅項支出包括：		
現年稅項		
香港利得稅	2,973	2,922
海外利得稅	887	1,706
	<hr/>	<hr/>
攤佔聯營公司稅項	3860	4628
	24	12
	<hr/>	<hr/>
	<u>3,884</u>	<u>4,640</u>

香港利得稅是以本年度估計利潤按 16%計算。

外國稅項是以當地現行稅率計算。

未確認遞延稅項已列載於附註二十三

十二、股息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港幣(千元)
已派發二零零二年中期息每股 1 仙 (二零零一年: 1 仙)	4,455	4,455
已派發二零零一年末期股息每股 1.5 仙 (二零零零年: 3 仙)	6,683	13,365
	<u>11,138</u>	<u>17,820</u>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 1.5 仙 (二零零一年: 1.5 仙), 需待股東大會核準。

十三、每股溢利

每股溢利乃根據本年度溢利港幣 4,152,000 元(二零零一年：港幣 30,756,000 元)及本年度內已發行股份 445,500,000 股(二零零一年：445,500,000 股)計算。

十四、 投資物業

	集團 港幣(千元)
估值	
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	238,140
重估減值	<u>(1,000)</u>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37,140</u>

集團之投資物業包括：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港幣(千元)
物業以中期租約方式持有：		
—位於香港	8,600	9,600
—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其他地區	184,080	184,080
	<u>192,680</u>	<u>193,680</u>
物業以長期租約方式持有：		
—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其他地區	44,460	44,460
	<u>237,140</u>	<u>238,140</u>

集團之所有投資物業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一獨立之專業測量行，簡福飴測量行按目前用途之市價估值，重估減值為港幣 1,000,000 元，已撥入綜合收益表中。

所有投資物業均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

十五、 物業、機器及設備

	有年期租 約土地及 樓宇 港幣 (千元)	傢俱、 裝置及 設備 港幣 (千元)	汽車 港幣 (千元)	機器 設備 港幣 (千元)	電腦 設備 港幣 (千元)	總計 港幣 (千元)
集團						
成本或估值						
二零零二年 一月一日	36,362	13,162	3,994	1,413	2,144	57,075
幣值調整	549	17	91	–	10	667
添置	–	880	–	107	158	1,145
出售	–	(22)	–	–	–	(22)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u>36,911</u>	<u>14,037</u>	<u>4,085</u>	<u>1,520</u>	<u>2,312</u>	<u>58,865</u>
包括：						
按成本	9,111	14,037	4,085	1,520	2,312	31,065
按估值— 一九九一年	<u>27,800</u>	<u>–</u>	<u>–</u>	<u>–</u>	<u>–</u>	<u>27,800</u>
	<u>36,911</u>	<u>14,037</u>	<u>4,085</u>	<u>1,520</u>	<u>2,312</u>	<u>58,865</u>
折舊及攤銷						
二零零二年 一月一日	5,583	11,497	3,166	1,360	1,943	23,549
幣值調整	87	16	86	–	9	198
是年度準備 於出售時撇銷	741	1,051	508	40	155	2,495
	–	(22)	–	–	–	(22)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u>6,411</u>	<u>12,542</u>	<u>3,760</u>	<u>1,400</u>	<u>2,107</u>	<u>26,220</u>
賬面淨值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u>30,500</u>	<u>1,495</u>	<u>325</u>	<u>120</u>	<u>205</u>	<u>32,645</u>
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u>30,779</u>	<u>1,665</u>	<u>828</u>	<u>53</u>	<u>201</u>	<u>33,526</u>

集團之部份有年期租約土地及樓宇曾於一九九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估值。如全部有年期租約土地及樓宇以成本減累積折舊及攤銷入賬，其面值為港幣 19,939,000 元。(二零零一年：港幣 19,823,000 元)。

	傢俱、裝置 及設備 港幣 (千元)	電腦設備 港幣 (千元)	總計 港幣 (千元)
公司			
成本			
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	2,541	1,624	4,165
添置	126	95	221
出售	—	(7)	(7)
	<u>2,667</u>	<u>1,712</u>	<u>4,379</u>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667</u>	<u>1,712</u>	<u>4,379</u>
折舊			
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	2,303	1,517	3,820
是年度準備	72	89	161
於出售時撇銷	—	(7)	(7)
	<u>2,375</u>	<u>1,599</u>	<u>3,974</u>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375</u>	<u>1,599</u>	<u>3,974</u>
賬面淨值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92</u>	<u>113</u>	<u>405</u>
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38</u>	<u>107</u>	<u>345</u>

集團之有年期租約土地及樓宇包括：

	有年期租約土地及樓宇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港幣(千元)
物業以中期租約方式持有：		
—位於香港	22,924	23,488
物業以長期租約方式持有：		
—位於海外	7,576	7,291
	<u>30,500</u>	<u>30,779</u>

十六、 投資於附屬公司

	公司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港幣(千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	<u>38,587</u>	<u>38,587</u>

有關附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料於附註三十二列出。

十七、 聯營公司權益

	集團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港幣(千元)
攤佔資產淨值	25,865	27,141
收購溢價 淨	23,921	27,338
	<u>49,786</u>	<u>54,479</u>

聯營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料分列如下：

聯營公司 名稱	商業 結構 形式	註冊 國家	主要 經營 地點	股份 持有 類別	集團持有 已發行 股份百份率 %	主要 業務
冠亞商業 集團有限 公司(附註)	註冊 成立	百慕 達	香港	普通股	16.5	鐘錶 貿易及零 售
KSIP(Thaila nd 1989) Co., Ltd.	註冊 成立	泰國	泰國	普通股	49	不活躍

附註： 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對該公司管理層有重大影響力，所以將該公司以聯營公司方式入賬。

十八、 證券投資

集團

	投資證券		其他投資		總額	
	二零零二年 港幣 (千元)	二零零一年 港幣 (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 (千元)	二零零一年 港幣 (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 (千元)	二零零一年 港幣 (千元)
股份：						
上市	-	-	74,917	103,093	74,917	103,093
香港						
上市	3,132	3,132	8,136	7,913	11,268	11,045
海外						
非上市	-	-	3,701	3,701	3,701	3,701
	<u>3,132</u>	<u>3,132</u>	<u>86,754</u>	<u>114,707</u>	<u>89,886</u>	<u>117,839</u>
共同基金：						
非上市	10,628	9,116	16,914	30,100	27,542	39,216
債券：						
上市	-	-	8,639	3,363	8,639	3,363
海外						
非上市	7,800	7,800	11,203	14,779	19,003	22,579
	<u>7,800</u>	<u>7,800</u>	<u>19,842</u>	<u>18,142</u>	<u>27,642</u>	<u>25,942</u>
證券投資總值：						
上市	3,132	3,132	91,692	114,369	94,824	117,501
非上市	18,428	16,916	31,818	48,580	50,246	65,496
	<u>21,560</u>	<u>20,048</u>	<u>123,510</u>	<u>162,949</u>	<u>145,070</u>	<u>182,997</u>
上市 證券 市值	<u>4,043</u>	<u>3,294</u>	<u>91,692</u>	<u>114,369</u>	<u>95,735</u>	<u>117,663</u>
面值分析：						
非						
流動	21,560	20,048	3,701	3,701	25,261	23,749
流動	-	-	119,809	159,248	119,809	159,248
	<u>21,560</u>	<u>20,048</u>	<u>123,510</u>	<u>162,949</u>	<u>145,070</u>	<u>182,997</u>

依據公司條例第一二九條(一)，本集團之投資證券包括股份投資超過該類別已發行股份之名義值 20%者分列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地點	持有之投資類別	集團持有註冊資本百分率
河北華永噴霧劑有限公司 (附註)	中華人民共和國	註冊資本	30%
深圳遠東石油工具有限公司 (附註)	中華人民共和國	註冊資本	25%

附註：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對上述公司管理層並無重要影響力，以致並未作為聯營公司處理。

十九、 存貨

	集團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港幣(千元)
原料	790	863
製成品	57,633	46,072
	<u>58,423</u>	<u>46,935</u>

總值港幣 10,255,000 元(二零零一年：港幣 7,300,000 元)之製成品按可變現淨值入賬。

二十、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集團對貿易客戶之平均放賬期為貨到付款至 120 天。 貿易應收賬款港幣 95,986,000 元(二零零一年：港幣 60,002,000 元)包括在集團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中，已按賬齡分列如下：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港幣(千元)
0 —30 天	52,977	29,816
31 —60 天	31,492	18,179
61 —90 天	7,180	9,696
91 —120 天	3,063	1,621
121 —365 天	1,274	690
	<u>95,986</u>	<u>60,002</u>
	=====	=====

本公司於結算日並無任何貿易應收賬款。

二十一、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港幣(千元)
普通股股份每股 HK\$0.05		
法定股本：		
於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一年 年初及年終時	<u>700,000,000</u>	<u>35,000</u>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一年 年初及年終時	<u>445,500,000</u>	<u>22,275</u>

二十二、儲備

	股份 溢價 港幣 (千元)	資本 儲備 港幣 (千元)	投資 物業 估值 儲備 港幣 (千元)	物業 估值 儲備 港幣 (千元)	匯兌 儲備 港幣 (千元)	保留 溢利 港幣 (千元)	總額 港幣 (千元)
集團							
於二零 零二年 一月 一日	153,728	26,281	5,582	15,440	1,726	356,134	558,891
換算海外 業務產 生之匯 兌差額	—	—	—	—	(1,195)	—	(1,195)
攤佔聯營 公司儲 備變動	—	(189)	(151)	(79)	(1,176)	195	(1,400)
於綜合收 益表未 確認 之淨 (虧損) 收益	—	(189)	(151)	(79)	19	195	(205)
出售一間 附屬公 司之商 譽釋出	—	35	—	—	—	—	35
物業重 新分類	—	—	1,580	(1,580)	—	—	—
是年度 溢利	—	—	—	—	—	30,756	30,756
已派發股 息附 (註 十二)	—	—	—	—	—	(17,820)	(17,820)

於二零零 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 日	<u>153,728</u>	<u>26,127</u>	<u>7,011</u>	<u>13,781</u>	<u>550</u>	<u>369,265</u>	<u>570,462</u>
換算海外 業務產 生之 匯兌 差額	—	—	—	—	522	—	522
攤佔聯營 公司儲備 變動	—	—	(95)	8	68	2	(17)
於綜合收 益表未 確認之 淨(虧損)收益			(95)	8	590	2	505
是年度 溢利	—	—	—	—	—	4,152	4,152
已派發股 息(附註 十二)	—	—	—	—	—	(11,138)	(11,138)
於二零 零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 日	<u>153,728</u>	<u>26,127</u>	<u>6,916</u>	<u>13,789</u>	<u>1,140</u>	<u>362,281</u>	<u>563,981</u>
分屬於： 本公司 及附屬 公司	153,728	26,125	6,860	13,860	1,525	362,506	564,604
聯營公司	—	2	56	(71)	(385)	(225)	(623)
	<u>153,728</u>	<u>26,127</u>	<u>6,916</u>	<u>13,789</u>	<u>1,140</u>	<u>362,281</u>	<u>563,981</u>

公司

於二零零 一年一 月一日	153,728	—	—	—	—	114,178	267,906
是年度 溢利	—	—	—	—	—	89,089	89,089
已派發股 息(附註 十二)	—	—	—	—	—	(17,820)	(17,820)

於二零 零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 日	153,728	—	—	—	—	185,447	339,175
是年度 溢利	—	—	—	—	—	32,989	32,989
已派發股 息(附註 十二)	—	—	—	—	—	(11,138)	(11,138)

於二零零 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 日	153,728	—	—	—	—	207,298	361,026
-------------------------------	---------	---	---	---	---	---------	---------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物業估值儲備中包括結餘港幣 6,860,000 元(二零零一年：港幣 6,860,000 元)，為部份自用物業改變為投資物業時，由物業估值儲備撥入投資物業估值儲備中，該儲備於轉撥為投資物業估值儲備時已被凍結，待有關物業出售時，再撥入保留溢利中。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可供派發儲備為保留溢利港幣 207,298,000 元(二零零一年：港幣 185,447,000 元)。

二十三、未確認遞延稅項

集團本年度之未確認遞延稅務支出為港幣 83,000 元(二零零一年: 稅務抵免港幣 3,061,000 元), 主要是由稅務虧損的使用/增加而產生的時差稅務效果造成。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集團因未能確實於可預見之將來能否實現附屬公司約港幣 17,672,000 元(二零零一年: 港幣 17,755,000 元)之稅務虧損得益, 故並未計入是項遞延稅項資產。

基於現行稅務條例, 出售位於香港物業所得利潤均毋須繳稅, 而物業重估在稅務上並不構成時間差別, 故此未為物業估值溢價作出遞延稅項準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本年度或結算日並無其他重大遞延稅項未作準備。

二十四、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貿易應付賬款港幣 13,806,000 元(二零零一年：港幣 20,585,000 元)包括在本集團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中，已按賬齡分列如下：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港幣(千元)
0-30 天	12,144	14,917
31-60 天	1,568	5,613
61-90 天	49	55
91-120 天	45	-
	<u>13,806</u>	<u>20,585</u>

本公司於結算日並無任何貿易應付賬款。

二十五、 銀行借貸

	<u>集團</u>		<u>公司</u>	
	二零零二年 港幣 (千元)	二零零一年 港幣 (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 (千元)	二零零一年 港幣 (千元)
於一年內到期償還 之銀行借貸包括：				
銀行透支 – 無抵押	145	–	–	–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	4,112	–	–
- 無抵押	27,697	15,489	15,000	10,000
信託收據貸款 無抵押	151,198	117,715	–	–
	<u>179,040</u>	<u>137,316</u>	<u>15,000</u>	<u>10,000</u>

二十六、營業租賃安排

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結算日，本集團及本公司在租賃房屋方面有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承擔，於下列期內之最低租金支出如下：

	集團		公司	
	二零零二年 港幣 (千元)	二零零一年 港幣 (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 (千元)	二零零一年 港幣 (千元)
一年內	1,501	1,376	650	495
兩年至五年內	1,222	874	60	290
	<u>2,723</u>	<u>2,250</u>	<u>710</u>	<u>785</u>

營業租賃支出乃本集團及本公司因租用部份辦公室物業而繳付的租金。協定租賃期平均為兩年，而租賃期內的租金是固定的。

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年度物業租金收入為港幣 14,940,000 元（二零零一年：20,282,000 元）。該物業之租賃期尚餘半年至三年。

於結算日，本集團與承租人訂有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於下列期內之最低租金收入如下：

	集團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港幣(千元)
一年內	13,124	7,268
兩年至五年內	16,954	224
	<u>30,078</u>	<u>7,492</u>

二十七、或然負債

	<u>公司</u>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港幣(千元)
由本公司給予銀行作為附屬公司 已使用信貸額之擔保	<u>178,895</u>	<u>137,316</u>

二十八、資本承擔

	<u>集團及公司</u>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一年 港幣(千元)
已簽約但未包括在財務報表內關於 物業、機器及設備添置的資本承擔	440	—

二十九、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面值港幣7,577,000元之有租約年期物業(二零零一年：港幣7,286,000元)與面值零之證券投資(二零零一年：港幣33,898,000元)已按揭與銀行作為信貸抵押。

三十、 退休福利計劃

集團向所有合資格員工推行強制性公積金計劃，該計劃之資產與集團資產分開，由受託人監管。

在綜合收益表內扣除之退休福利成本，為集團按該計劃之指定比率作出之供款。

三十一、關連交易

本公司於本年度與一間聯營公司的附屬公司訂立協議，總值港幣 755,000 元，向集團提供軟件開發服務。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該服務已支付港幣 45,300 元。

三十二、附屬公司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附屬公司資料詳列如下：

公司名稱	成立/ 註冊 地點	主要 經營 地點	已發行/ 註冊及繳足股本額		本公司持 有之已發 行/註冊 股本 百分率 %	主要 業務
			普通股	無投票權 優先股 (附註)		
志東國際 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HK\$1,000,000	—	100*	證券投 資
Bright Star Limited	科曼 群島	香港	US\$1,000	—	100	投資 控股
集盛發展 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HK\$1,000,000	—	100	物業 投資
環保資源 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HK\$10,000	—	100*	證券 投資及 買賣
電化科技 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HK\$2	—	100*	證券 投資
盛普科技 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HK\$10,000	—	100*	生產及 經銷電 鍍化工 原料及 藥水
昌榮置業 有限公司	香港	中華人 民共和 國其他 地區	HK\$10,000	—	90	物業 投資

公司名稱	成立/ 註冊 地點	主要 經營 地點	已發行/ 註冊及繳足股本額		本公司持 有之已發 行/註冊 股本 百分率	主要 業務
			普通股	無投票權 優先股 (附註)	%	
恆貿置業 有限公司	香港	中華人 民共和 國其他 地區	HK\$10,000	—	90	物業 投資
金順置業 有限公司	香港	中華人 民共和 國其他 地區	HK\$10,000	—	90	物業 投資
中盛投資 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HK\$10,000	—	100*	投資 控股
奇盛(金幣) 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HK\$1,000,000	—	100*	證券 買賣
奇盛五金 鋼鐵有限 公司	香港	香港	HK\$800,000	HK\$400,000	100	經銷不 銹鋼
奇盛工業 產品有限 公司	香港	香港、 台灣、 南韓、 及泰國	HK\$200	HK\$1,000,000	100*	投資控 股及經 銷電鍍 化工及 金屬 原料
奇盛國際 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HK\$2	—	100*	證券 投資

公司名稱	成立/ 註冊 地點	主要 經營 地點	已發行/ 註冊及繳足股本額		本公司持 有之已發 行/註冊 股本 百分率 %	主要 業務
			普通股	無投票權 優先股 (附註)		
Kee Shing (Invest- ments) Limited	科曼 群島	科曼 群島	US\$1,000	—	100*	投資 控股
集盛物業 顧問(上海) 有限公司	中華人 民共和 國	中華人 民共和 國	RMB2,902,060	—	100*	物業 管理
集盛工業產 品股份有限 公司	台灣	台灣	NT\$5,000,000	—	70	經銷電 鍍化工 及金屬 原料
景福置業 有限公司	香港	中華人 民共和 國其他 地區	HK\$10,000	—	90	物業 管理
慶東有限 公司	香港	中華人 民共和 國其他 地區	HK\$10,000	—	90*	物業 管理
奇盛工業 產品(新 加坡)私人 有限公司	新加坡	新加坡	S\$1,000,000	—	51	經銷電 鍍化工 及金屬 原料
創柏國際 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HK\$10,000	—	100*	投資 控股

公司名稱	成立/ 註冊 地點	主要 經營 地點	已發行/ 註冊及繳足股本額		本公司持 有之已發 行/註冊 股本 百分率	主要 業務
			普通股	無投票權 優先股 (附註)	%	
偉華置業 有限公司	香港	中華人民共和國其他 地區	HK\$10,000	—	90	物業 投資
柏匯投資 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HK\$10,000	—	55*	不活躍
三永國際 有限公司	香港	中華人民共和國其他 地區	HK\$200	HK\$2,160,000	100*	經銷化 工原料 及證券 投資
三永資源 發展有限 公司	香港	中華人民共和國其他 地區	HK\$3,000,000	—	55*	經銷機 器設備
Sure Glory Ventures, Inc.	英屬 處女 島	澳洲	US\$2	—	100*	投資 控股
達寶置業 有限公司	香港	中華人民共和國其他 地區	HK\$10,000	—	90	物業 投資

公司名稱	成立/ 註冊 地點	主要 經營 地點	已發行/ 註冊及繳足股本額		本公司持 有之已發 行/註冊 股本 百分率	主要 業務
			普通股	無投票權 優先股 (附註)	%	
恆美置業 有限公司	香港	中華人 民共和 國其他 地區	HK\$10,000	—	90	物業 投資
順迪投資 有限公司	香港	中華人 民共和 國其他 地區	HK\$10,000	—	100*	物業 投資
誠昌置業 有限公司	香港	中華人 民共和 國其他 地區	HK\$10,000	—	90	物業 投資
順冠置業 有限公司	香港	中華人 民共和 國其他 地區	HK\$10,000	—	90	物業 投資
永邦置業 有限公司	香港	中華人 民共和 國其他 地區	HK\$10,000	—	90	物業 投資

* 由本公司直接持有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本年中，所有附屬公司並無任何借貨資本。

附註： 該非由本公司持有之無投票權優先股實際上並未享有收取股息，收到有關公司股東會議通告，參與及於股東會議上投票或於公司清盤時分享其資產之權益。

投資物業一覽表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地點	用途	土地租約
香港		
尖沙咀金巴利道 74-76 號 奇盛中心，2 樓單位 A、B、C、D 及 E	商業	中期
中華人民共和國其他地區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上海市盧灣區淮海中路 887 號永新大廈 10 樓單位 1003、1005、1010、1011、1012 及 1013，11 至 12 樓全層及天台多用途閣樓	商業	中期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上海市盧灣區淮海中路 333 號瑞安廣場 15 樓全層	商業	中期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上海市盧灣區打浦橋斜三基地地塊 海華花園，華都閣，單位 5D, 6A, 6E, 9F, 12E, 15F, 16A, 17F, 19E, 20A, 22C, 24E, 26A, 26F, 27A, 27F, 28A, 29E, 31E, 33E	住宅	長期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上海市盧灣區打浦橋斜三基地地塊 海華花園，華麗閣，單位 3B, 10D, 12E, 15C, 17C, 17D, 22D, 23D, 25D, 25F, 27C, 27F, 28C, 30D, 33D, 33F	住宅	長期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上海市盧灣區打浦橋斜三基地地塊 海華花園，華英閣，單位 4B, 7B, 7F 27C, 33E	住宅	長期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上海市盧灣區打浦橋斜三基地地塊 海華花園，華新閣，單位 5B, 8B, 9C, 9D, 10D, 11C, 12D, 24C, 33E	住宅	長期